

“走出去、引進來”：“一帶一路”倡議下澳門中醫藥業發展模式研究

高勝文*、容詠欣**、蔡通***、陳劍威****

一、前言

中醫藥業具有悠久的歷史，自古以來，中醫藥業是古絲綢之路沿線國家交流合作的重要內容，伴隨早期的商貿活動在沿線國家落地生根，以不同形態成為沿線民眾共用共建的衛生資源。

目前，中醫藥業已傳播到183個國家和地區，中國已同外國政府、地區主管機構和國際組織簽署了86個中醫藥業合作協議。隨着“一帶一路”倡議的提出，中醫藥業在沿線國家得到進一步的發展，成為很多國家新的經濟增長點，並實現更大範圍、更高水準、更深層次的大開放、大交流與大融合。可以說，中醫藥業在中國與沿線各國的交流與合作方面，具有非常廣闊的發展前景。

近年，澳門特區政府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的發展步伐，加大力度培育教育、會展、文化創意、金融、中醫藥等行業的成長。在中央政府的支持下，澳門特區政府憑藉自身的優勢，大力發展中醫藥業，在政產學研¹方面積累了一定的經驗，但另一方面，在發展中醫藥業的過程中，也存在着不少的障礙。因此，如何結合“走出去、引進來”的方法，選擇合適的發展模式？是非常值得各界共同探討之。

* 博士，現任國際（澳門）學術研究院院長、華僑大學粵港澳人才戰略研究所所長。

** 教育學學士，現任國際（澳門）學術研究院秘書長。

*** 中醫學博士，現任世界中醫藥學會聯合會中醫診斷學專業委員會理事，澳門中醫藥學會常務理事。

**** 中醫學學士，現任世界中醫藥學會聯合會中醫診斷學專業委員會理事，國際（澳門）學術研究院監事。

1. 政產學研即政策、產業、教學、研究。

二、澳門中醫藥業的歷史

澳門中醫藥業歷史悠久，經歷了西醫向中國傳播、西醫取代中醫、中醫復興、西醫和中醫相互促進並共同繁榮的發展歷程。²

回顧歷史，自17世紀起，耶穌會士就對中國醫學產生了興趣。從耶穌會神父們1625年12月21日發自澳門的年度報告中可以得知，17世紀上半葉，澳門聖保祿學院的藥房已從廣東進口大量的草藥。卜爾格神父（Miguel Boym，1612-1659年，卒於中國）是波蘭國王醫生的兒子，1650年寄居澳門，他寫有多部著作，其中有《中藥標本》，他還翻譯了四本王叔和（《脈經》作者）所著關於脈象、舌診和中國藥用果實的書籍。一些藥方有的靠口頭世代相傳，有的被葡裔婦女將其與有名的菜譜一起記載並流傳至今。³ 這時期，西醫正向中國傳播並逐步取代中醫。

1553年葡人佔澳後的澳葡政府，由於長久以來對華人社會不作為，各式各樣的社團為彌補社會需求，開始相繼成立。其中，1871年成立的鏡湖醫院慈善會及1892年成立的同善堂，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均提供善終、救助、醫療（包括中醫）等賑難服務。在救亡賑難運動中充分展現出穩定性、廣泛性和民族性的特徵，為難民收容、人道救助等作出了歷史性貢獻。⁴ 這時期，中醫開始漸漸復興。

回歸後，澳門特區政府非常重視發揮中醫藥在民眾保健方面的作用。1999年，政府正式將中醫藥服務引入公共醫療體系中，通過3間衛生中心向當地居民提供免費的中醫和針灸服務。2009年，為了減輕當地居民就診時的經濟負擔，政府推出“醫療券”計劃，資助當地居民到社區提供初級衛生服務的機構就診，其中包括中醫診療服務。同時澳門政府與幾任特首都非常重視澳門中醫藥的發展，這直接促成了澳

2. 程春松、陳偉謙、梁傑、王燦堅、張志鋒、劉良，周華：“澳門中醫藥發展的歷史特質及現狀分析”《澳門科技大學學報》第1期，2016年，第127-136頁。

3. 阿瑪羅：“中醫對聖保祿學院藥房的影響”，《文化雜誌》第30期，澳門，文化局，1997年，第81-92頁。

4. 白爽：“抗戰時期澳門鏡湖醫院和同善堂的救亡賑難活動”，《澳門研究》第69期，澳門，澳門基金會、澳門大學，2013年，第168頁。

門中醫藥業的快速發展⁵；在中醫藥教育方面，澳門特區政府於2000年及2002年先後在澳門科技大學及澳門大學設立了中醫藥學院和中華醫藥研究院，2011年國家科技部更依托澳門大學和澳門科技大學成立中藥質量研究國家重點實驗室，致力於開展中藥質量和創新研究。為培養澳門中醫藥人才，提升澳門中醫藥水平提供了發展平台。

2011年3月，澳門特別行政區與廣東省簽訂《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拉開了粵澳兩地緊密合作的新模式。同年4月，雙方政府共同開發橫琴的首個專案——“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正式啟動。⁶ 另一方面，為配合未來本澳中醫藥的發展，提升本澳中醫藥人員的能力並擴闊其國際視野，也為支持世衛發展傳統醫藥，以及提升澳門特別行政區在國際上的知名度，澳門特區政府向世界衛生組織申請在本澳成立傳統醫藥合作中心。於2015年8月，澳門“世界衛生組織傳統醫藥合作中心”正式成立及下設於衛生局，雙方簽署了關於傳統醫藥方面的四年合作計劃。⁷ 自澳門回歸至今，西醫和中醫相互促進並共同繁榮發展。

縱觀澳門中醫藥業的發展歷史，由不受重視到獲得認同及肯定，由民間層面上升到政府層面，由本地發展到與國際接軌，澳門中醫藥業得到了前所未有的發展良勢。近年，隨着《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簽訂、“一帶一路”倡議的提出及澳門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澳門特區政府憑藉政治制度、地理區位、歷史文化、政策支持、經濟金融、歸僑社團等優勢，大力發展中醫藥業，在政產學研方面奠定了夯實的基礎。

三、澳門中醫藥業的現狀

下文試從政產學研四個方面，對澳門中醫藥業的現狀進行分析。

5. 陳觀生：“本澳中醫藥產業應到了企業唱主角的時候”，《新華澳報》2017年10月4日。
6. “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介紹”，參見<http://www.gmtcpark.com/guanyu.html>。
7. 世界衛生組織傳統醫藥合作中心（澳門）簡介，參見<https://www.ssm.gov.mo/apps/rjem/ch.aspx#clg11610>。

（一）澳門中醫藥業的政策現狀

自2013年提出以來，“一帶一路”倡議在實踐中產生很多創新成果，尤其是在政策溝通、設施聯通、貿易暢通、資金融通和民心相通“五通”方面，探索出互利共贏的國際合作新模式。⁸ 政策溝通位列“一帶一路”倡議“五通”之首，可以說，政策是發展澳門中醫藥業的重要基礎和保障。

多年來，中央和地方在促進中醫藥發展方面，陸續出台多項配套政策，大大提升了中醫藥服務能力，助推健康中國建設效應凸顯。而隨着政策紅利的持續釋放，未來中醫藥產業也將迎來更為巨大的市場空間。⁹

在政策層面上，《澳門基本法》有多條與中醫藥業相關的條文，如：第123條“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自行制定促進醫療衛生服務和發展中西醫藥的政策。社會團體和私人可依法提供各種醫療衛生服務”、第133條“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教育、科學、技術、文化、新聞、出版、體育、康樂、專業、醫療衛生、勞工、婦女、青年、歸僑、社會福利、社會工作等方面的民間團體和宗教組織同全國其他地區相應的團體和組織的關係，以互不隸屬、互不干涉、互相尊重的原則為基礎”、第134條“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教育、科學、技術、文化、新聞、出版、體育、康樂、專業、醫療衛生、勞工、婦女、青年、歸僑、社會福利、社會工作等方面的民間團體和宗教組織可同世界各國、各地區及國際的有關團體和組織保持和發展關係，各該團體和組織可根據需要冠用‘中國澳門’的名義，參與有關活動”等等。

特區政府在2002年的施政報告中，首次提出經濟多元化政策。最早提出支持發展的有5個行業：旅遊、會議展覽、文化創意、中醫藥、教育等。¹⁰ 在2016年至2018年施政報告中，也分別提到中醫

8. 潘旭濤、陳曼菲：“‘一帶一路’：沿着‘五通’方向前進”，《人民日報海外版》2017年5月2日。

9. “系列政策紅利持續釋放 中醫藥產業迎大發展”，《經濟參考報》2018年7月6日。

10. 柳智毅：《澳門經濟與各產業發展現狀分析》，澳門，澳門經濟學會，2018年，第239頁。

藥業應“響應國家‘一帶一路’的倡議，在澳門成立世衛傳統醫藥合作中心，促進中醫藥的進一步發展和應用。此外，加強與國際、中國內地和鄰近地區醫療機構的合作，以提高本澳整體醫療衛生服務水平”、“充分發揮世衛傳統醫藥合作中心的優勢，積極落實與世衛簽署的合作計劃，開展中醫藥方面的培訓、研究和教育工作，加強培養中醫藥人才，促進本澳中醫藥的發展”、“充分發揮世衛傳統醫藥合作中心的功能，培養中醫藥人才，促進本澳中醫藥的發展。積極配合國家‘一帶一路’倡議、‘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加強與粵閩等內地省市和葡語系國家醫療機構的交流合作，強化與世衛、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的協調聯繫，共同推動醫療衛生事業的可持續發展”。

在特區政府最新發表的2019年施政報告中，明確列明澳門中醫藥業的相關工作時間表，包括工作計劃及項目、工作內容、預計開展時間及預計完成時間（如表1所示）。

表1 2019年度各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涉及中醫藥業之內容)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支持中醫藥產業發展				
1	推進“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軟硬件建設	• 推進產業園區的人才公寓、專家公寓的樓體建設。	已開展	2020年上半年
		• 優化粵澳藥業有限公司的運營和管理，爭取獲得歐盟的GMP認證。	已開展	2019年11月
		• 推進大健康產業版塊示範性項目及配套項目的建設。	已開展	2019年第四季
2	推動中醫藥產品與文化的國際推廣和貿易	• 與莫桑比克合辦中醫藥培訓，並且將相關經驗和模式延伸至其他非洲葡語國家。	已開展	2019年第三季
		• 繼續推進中醫藥課程引入莫桑比克中專學歷教育項目。	2019年第一季	2019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進中醫藥產品在莫桑比克的註冊和貿易，爭取更多產品獲得上市許可。 	已開展	持續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啟動首批試點中醫藥產品食品補充劑歐盟註冊的研究工作。 	已開展	2019年第四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爭取獲得傳統藥物在歐盟部份國家的上市許可批准。 	已開展	2019年10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進莫桑比克中醫藥中心項目落地 	已開展	2019年12月
3	促進重點項目及企業入園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深化中醫藥產品海外註冊公共服務平台（橫琴）的建設，促進重點項目入園後的發展。 	已開展	持續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進包括澳門企業在內的更多名優企業及中小型企業入園。 	已開展	持續進行
4	繼續深化中醫藥產業的區域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與廣東、四川、福建相關機構及企業的中醫藥合作。 	已開展	持續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探討與吉林、北京、貴州、雲南等區域的中醫藥產業合作方向。 	已開展	持續進行
支持居民提升競爭力				
5	加強新興產業發展所需的人資儲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舉辦中醫藥培訓活動，以及赴莫桑比克及泰國參與中醫藥臨床實訓等活動。 	2019年第一季	2019年第三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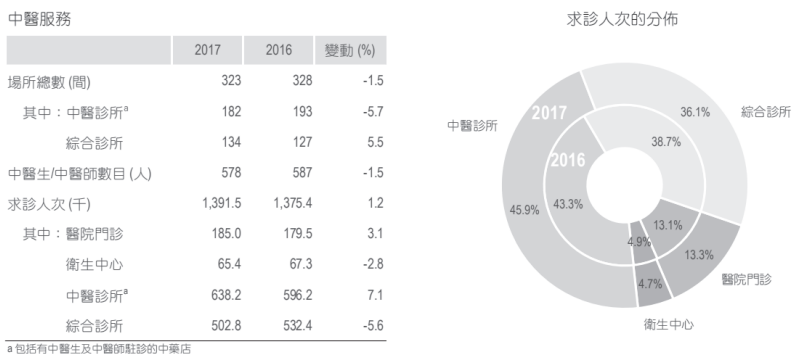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財政年度施政報告》，2019年。

可見，特區政府非常重視中醫藥業的發展，積極響應國家的號召，在政策上與之積極配合。

（二）澳門中醫藥業的產業現狀

在澳門中醫藥業的產業方面，截至2017年底，提供中醫服務的場所共有323間。其中，中醫診所有182間，綜合診所有134間；中醫生/中醫師合共578人。

圖1 中醫服務及求診人次的分佈



資料來源：澳門統計暨普查局《醫療統計2017》

如圖1所示，2017年各類醫療機構的中醫求診人次共1,391,460人次、中醫診所求診者638,222人次、醫院求診者185,030人次，而綜合診所、衛生中心分別為502,811人次及65,397人次¹¹；與此同時，2017年澳門有中藥房133間、中藥廠5間。¹²可見，澳門中醫藥業具有一定的產業基礎。

（三）澳門中醫藥業的教學現狀

澳門特區政府將發展中醫藥業列為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優勢領域之一，澳門高等院校也與之配合。其中，澳門科技大學、澳門大學相繼設立與中醫藥業相關的教育學院及研究院。

表3 澳門高等院校中醫藥課程一覽表

院校	課程	學位
澳門大學 (中華醫藥研究院)	生物醫藥	博士
	中藥學醫藥管理	碩士
	生物醫藥學	學士

11.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醫療統計2017》。

12. 澳門衛生局：《統計年刊2017》。

院校	課程	學位
澳門科技大學 (中醫藥學院)	中醫學 中藥學 中西醫結合	博士
	中醫學 中藥學 中西醫結合臨床醫學中藥生 產及營銷管理	碩士
	中醫學 中藥學 生物醫學	學士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澳門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資料，自行整理所得。

如表3所示，2000年澳門科技大學建校同年設立中醫藥學院，現已成為澳門特區唯一擁有完整中醫藥教育課程體系的高等學府，包括中醫學和中藥學本科教育課程，及中醫學、中藥學、中西醫結合碩士和博士研究生教育課程，博士後研究工作站等；2002年2月澳門大學組建中華醫藥研究院，以開展中醫藥創新研究和生物醫藥類博碩士教育為主要任務。

可以說，高等院校開辦中醫藥業之教育課程，在學科建設、創新研究、師資隊伍及人才培養等方面都達國際水準，這為澳門中醫藥業的發展，建立了高級人才培養體系。

(四) 澳門中醫藥業的研究現狀

隨着澳門中醫藥業政策的落實、產業的形成及教學的完善，澳門中醫藥業若要得到長足的發展，就必須進一步加強及提升學術研究水平。在這方面，我們可從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相關高等院校及社團三方面得到體現。

2011年3月6日，在國家領導人的見證下，廣東省人民政府與澳門特別行政區共同簽署了《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正式拉開了粵澳兩地

政府緊密合作的嶄新序幕。同年4月19日，“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在橫琴新區正式奠基，成為粵澳合作產業園區的首個落地專案。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現設有科研總部辦公大樓、產業孵化區（I期）、科研服務平台及GMP中試及生產服務平台等功能載體，並與多個官方機構、社團、企業等簽署戰略合作關係。為入駐企業提供中醫藥產品研發基礎條件，與服務平台共用先進分析儀器，與園區專家團隊共同研究專案、優化科研路徑與專案攻關，與園區公共服務平台的中試生產合作，爭取更短的研發週期，大力降低研發成本，有效獲取研發成果。

2010年12月1日，澳門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澳門大學、澳門科技大學聯合宣佈，經國家科技部同意，批准澳門大學和澳門科技大學聯合設立的“中藥品質研究國家重點實驗室”，並於2011年1月25日正式掛牌成立。實驗室以成為具有國際先進水平的中藥質量和創新藥物研究基地，獲取原始創新研究成果和自主知識產權，彙聚和培育中醫藥優秀人才，拓展國際間高水平學術交流與合作為目標，注重集成多學科的前沿技術，建立適合中藥質量及創新藥物研究的開放式科學技術平台，深入開展探索性、創新性和重大關鍵技術研究。

2006年，國際中醫藥學會理事長謝志偉博士創立了《Chinese Medicine》（中華醫藥），該期刊得到澳門基金會及澳門大學的資助，由Springer Nature出版。¹³ 2013年7月被國際權威的期刊文獻檢索工具科學引文索引（Science Citation Index Expanded, SCI-E）收錄，2018年該雜誌的影響因子（Impact factor, IF）為2.343，這在國際上替代醫藥類（Complementary and Alternative Medicine, CAM）學報中位居前列，是具有代表性的，以英文出版、網上免費開放閱覽的中華醫藥期刊。期刊作為Committee on Publication Ethics（COPE）的成員，擁有世界一流的評審專家，作者遍佈五大洲，以嚴謹的科學邏輯和醫學倫理審視中醫藥學的研究。能夠成為少數被SCI-E認可及被SCI收錄的中醫藥期刊，對推動及提高澳門中醫藥業研究的質量大有裨益。

13. 趙中振：“香遠益清金蓮花——中醫藥在澳門（下）”，《大公報》2014年12月29日。

四、澳門中醫藥業的發展障礙

雖然“一帶一路”倡議為澳門中醫藥業帶來了嶄新的歷史機遇，但與此同時，我們也清醒地認識到，中醫藥業的發展還面臨着諸多困難和挑戰。由於文化背景和理論體系的差異，沿線衛生管理模式大部份建立在現代醫學體系上，中醫藥面臨政策和技術等方面的壁壘；傳統醫藥在大多數國家處於補充和替代地位，發展環境不容樂觀；澳門中醫藥業發展品質和效益尚顯薄弱，“走出去”的基礎有待加強；同時，現有外向型合作機制還不能很好地適應形勢發展需要，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外向型團隊尚未形成。基於此，澳門中醫藥業的發展任務依然十分艱巨，並存在着以下的發展障礙。

首先，人才是本澳中醫藥業發展的關鍵資源。現時，由於多種原因，常會陷入“進醫院沒機會，自己執業沒資格”的尷尬境地。除了按照制度醫院對醫生有較嚴謹的要求，本澳社會也對醫生人員素質要求的不斷提高，特別對於中醫，剛剛從中醫藥院校畢業的學生一般難以得到信任。因此，人才匱乏、創新乏力是目前中醫藥產業不得不面對的現實，也是未來本澳中醫藥產業進一步發展的最大瓶頸。¹⁴ 從人才供給與需求層面來說，本澳中醫藥業的發展，一方面使相關人才的需求量大幅增加；另一方面，人才供給的質和量也尚待提高，因此，如何使中醫藥業人才的供給與需求達致均衡，將是本澳發展中醫藥產業面臨的最大問題。

其次，本澳中醫藥業相關法律仍未完善。近年，澳門特區政府積極促進經濟發展適度多元，把中醫藥業列為優先發展的優勢領域之一。但是，到目前為止，仍未出台中醫藥業發展的法律法規，這嚴重阻礙行業的發展。因此，澳門急需完善中醫藥業立法工作，如執業醫師資格、藥品管理、醫療機構管理等相關法律。

第三，中醫藥業相關國際標準有待制定。目前，儘管部份國家制定了一些中醫藥業相關標準，但整體而言，主要還是參照西醫標準而

14. 陳觀生：“本澳中醫藥產業發展 人才與立法最關鍵”，《新華澳報》2016年6月15日。

制定的，且各國的國家標準、行業標準、地方標準及醫院標準等均不統一。實踐表明，中醫藥業相關標準不能完全仿照西醫標準而制定。可以說，中醫藥業相關國際標準尚未建立，嚴重阻礙了中醫藥業的國際交流與合作。

第四，中醫藥業的知識產權面臨威脅。我國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尤其是東南亞、南亞各國擁有獨特的傳統醫學理論體系、治療方法及傳統醫學藥品。歐美部份發達國家意識到傳統醫學天然藥物中蘊藏的巨大財富，利用其先進的技術對傳統藥物進行改頭換面，然後再申請知識產權保護，此類生物海盜事件頻頻發生。如印度用於治癒傷口的植物薑黃及治療低血糖症的植物苦葫蘆在別的國家被授予了專利；我國的青蒿素、六神丸、牛黃救心丸等侵權案例等，給擁有原創傳統醫藥知識產權國家造成了巨大的經濟損失，也成為阻礙中醫藥/傳統醫學國際合作發展的重要因素。¹⁵

再次，中醫藥業在國際交流與合作方面，面臨着諸多法律障礙和貿易壁壘。可以說，法律障礙和貿易壁壘是制約區域合作的重要因素。現時，部份國家利用法律法規，對中醫藥業的准入設置各種法律障礙，使得中醫藥業之國際貿易在原有困難的基礎上，又帶來新的障礙。再者，有些國家為保護本國傳統醫學，採取雙重標準。一方面故意提高進口藥物的標準，另一方面對國內藥物的標準則較為寬鬆，這對中醫藥業在國際交流與合作方面造成了一定的障礙。

最後，中醫藥業在各國發展不均衡，其認可程度存在較大差異。在亞洲，中醫理念和原則的運用早已有之。印度的阿育吠陀療法、不丹傳統醫學等都是與中醫藥同源的醫療體系；受益於中醫藥的不僅僅局限於亞洲，非洲的西方醫療和援助項目全盤否定非洲傳統醫療手段的療效，而事實上，很多草藥和治療方法非常有益，因此非洲向中國求教並求助，希望了解怎樣才能讓“非洲傳統醫藥”變得像中醫一樣；但另一方面，草藥能夠治病救人的理念對西方人而言非常不可思議，如美國的食品、保險，還有醫藥行業都是西方醫療慣例的既得

15. “中醫藥如何借力‘一帶一路’？”，《經濟參考報》2015年5月15日。

利益方。¹⁶ 綜合而言，中醫藥在亞洲，特別是東南亞國家的認可度較高，而歐美國家對中醫藥的管理多以安全性為由，且限制較多，這影響着中醫藥業“走出去、引進來”的開展。

五、澳門中醫藥業的發展模式

澳門發展中醫藥業，在取得顯著成績的同時，也存在着不少的障礙。對此，特首崔世安曾就中醫藥業的發展提出建議，他指出，“中醫藥業需透過區域經濟發展，吸引人才，實事求是地實行‘走出去’和‘引進來’的概念。”¹⁷ 下文，將結合此概念，提出合適的發展模式。

（一）澳門中醫藥業“走出去”之發展模式：

為貫徹落實《推動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願景與行動》，加強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在中醫藥業領域的交流與合作，開創中醫藥業全方位對外開放新格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聯合印發《中醫藥“一帶一路”發展規劃（2016-2020年）》（下文簡稱《規劃》）。規劃目標到2020年，中醫藥業“一帶一路”全方位合作新格局基本形成，與沿線國家合作建設30個中醫藥海外中心，頒佈20項中醫藥國際標準，註冊100種中藥產品，建設50家中醫藥對外交流合作示範基地。中醫藥業被更多沿線國家廣泛認可。《規劃》重點提出“五通”任務，一是政策溝通，完善政府間交流合作機制；二是資源互通，與沿線國家共用中醫藥服務；三是民心相通，加強與沿線國家人文交流；四是科技聯通，推動中醫藥傳承創新；五是貿易暢通，發展中醫藥健康服務業。同時，為使《規劃》順利實施，還明確提出了完善政策機制、加大金融財稅支持、強化人才隊伍建設、加強組織實施共四項保障措施。

16. 約翰·奈斯比特（John Naisbitt）、多麗絲·奈斯比特（Doris Naisbitt）、龍安志（Laurence Brahm）：《世界新趨勢：“一帶一路”重塑全球化新格局》，張岩譯，北京，中華工商聯合出版社，2017年，第127-128頁。

17. “崔世安：澳門要“走出去”“引進來””，《大公報》2018年6月14日。

因此，澳門特區政府應認真執行國家《規劃》，充分發揮自身獨特優勢，努力推動中醫藥業的標準化、產業化、國際化。將中醫藥業的發展成果和經驗傳播到“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充分發揮世界衛生組織傳統醫學中心及中醫藥科技產業發展平台的作用，推進澳中醫藥業與國際間的交流與合作，並通過以下“走出去”的方式，提升澳門在國際中醫藥業的影響力。

1. 加強中醫藥業的人才培養：

在這方面，我們可通過課程改革、技術合作、學術交流、技能培訓等多種方式培養人才，以突破本澳中醫藥業進一步發展的最大瓶頸。

首先，我們應對現時高等院校之中醫藥業課程進行改革，推進中醫知識的保護、傳承、融合與創新，完善中醫藥人才培養、使用和激勵機制；其次，我們也可通過外出交流，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的有關機構開展科研合作或臨床實習，進一步強化理論與實踐環節；最後，澳門特區政府也可考慮設立相關的人才培養基金或獎學金，專門用於中醫藥業的人才培養。

通過加強中醫藥業的人才培養，逐步提高人才供給的質和量，長遠使中醫藥業人才的供給與需求達致均衡。

2. 完善本澳中醫藥業相關法律：

中醫中藥近年在歐美、加拿大及澳洲都大行其道，加拿大和澳洲早已以立法形式承認了中醫藥的地位。美國迄今亦已有43個州通過立法確定中醫的合法性，而相信在不久的將來，南部的幾個州也將通過立法承認中醫針灸。本澳還應該吸取國內外中醫立法工作的成功經驗，發揮澳門中西結合的優勢，透過立法使中醫藥發展走向正規化，在國際上為中醫藥正身。¹⁸

18. 陳觀生：“本澳中醫藥產業發展 人才與立法最關鍵”，《新華澳報》2016年6月15日。

結合本澳情況，本澳中醫藥業立法應包括以下內容：（1）完善執業醫師資格、診所准入制度；（2）完善醫療機構管理法規，以強化監管、預防和控制醫療安全風險；（3）完善中藥的生產、檢測、儲存與管理等制度。

通過完善本澳中醫藥業相關法律，從而規範本澳中醫藥業的發展，提升本澳在國際傳統醫藥領域的影響力，以及推動中醫藥業國際化的發展。

3. 制定中醫藥業相關國際標準：

在“2014年世界中醫藥十大新聞發佈會暨中醫藥國際化進程報告會”上，世界中醫藥學會聯合會副主席兼秘書長李振吉表示，國際標準組織ISO同意中醫藥技術委員會正式成立，標誌着中醫藥國際標準化取得重大進展。據悉，國際標準組織ISO成立於1946年，總部設在日內瓦，是世界最大的標準化機構。這一組織開始重視中醫藥的國際標準建設¹⁹，是中醫藥國際標準化的重大進展。

澳門與歐盟的關係，特別是與葡萄牙一直以來的特殊關係，可以令中醫藥國際標準化取得意外的突破。在歐洲國家中，葡萄牙曾經也是質疑中醫藥較為激烈的國家之一，如果透過本澳與葡萄牙的關係，推動葡萄牙的中醫藥立法，再回饋到本澳的中醫藥發展，形成中醫藥國際化的“澳門標準”，本澳中醫藥產業必能從中受益匪淺。²⁰ 因此，澳門應借鑒國內外之相關經驗，儘快制定中醫藥業的教學、執業、藥物及中醫診所營運等方面的國際標準。

未來，隨着本澳中醫藥業相關國際標準的制定，相信可以進一步提高本澳中醫藥業的服務能力及科研創新力，也可以藉此推動本澳中醫藥業人才的培養以及促進中醫藥業在本澳的可持續發展。

19. 國際標準組織（ISO）已經發佈了《一次性使用無菌針灸國際標準》、《人參種子種苗第1部份：亞洲人參國際標準》、《中醫藥學語言系統語義網路框架技術規範》和《中醫藥文獻中繼資料技術規範》等4個國際標準，這些國際標準對推進中醫藥標準化建設，加快中醫藥國際化進程具有重要意義。

20. 陳觀生：“制定中醫藥國際標準是澳門的難得機遇”，《新華澳報》2015年9月16日。

4. 加強貿易暢通：

《規劃》重點提出“五通”任務，其中，貿易暢通是發展中醫藥業的重點內容。對於中醫藥業在國際交流與合作方面所遇到的法律障礙與貿易壁壘問題，本研究建議，澳門應該利用與葡語國家聯繫密切的國際關係優勢和法律服務於歐美接軌的有利條件²¹，加以應對。

一方面，為達致貿易暢通，我們應熟識沿線國家和地區的法律，遵守所在國的法律制度、熟識和遵守國際法規、加強培養專業法律人才，應對由投資、勞工問題、環境問題、經營等產生的法律風險；另一方面，充分利用“互聯網+”等新興業態，加強供給側改革，建立以沿線市場需求為導向的中醫藥貿易促進體系和國際行銷體系。拓展中醫藥服務貿易市場，發揮中醫藥醫療保健、教育培訓等傳統服務貿易領域的規模優勢，支持在海內外設立中醫藥服務貿易機構，鞏固傳統市場，挖掘服務出口潛力，提高新興國家市場佔比。支持有實力的中藥企業通過新設、並購、租賃、聯合投資等方式在沿線國家建立子公司或分公司，構建跨國行銷網路，建設中醫藥物流配送中心和經濟聯盟。利用多邊、雙邊自由貿易區談判，推動中醫藥產品和服務貿易發展。

通過加強貿易暢通，解決中醫藥業在國際交流與合作方面所遇到的法律障礙和貿易壁壘等問題，進一步推動中醫藥業的國際交流與合作。

5. 加強民心相通：

針對現時中醫藥業在各國發展不均衡及認可程度存在較大差異的現況，我們可利用歸僑、社團及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等優勢，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相關機構進行中醫藥業的交流與合作，通過加強民心相通，為深化多邊合作奠定堅實的民意基礎。

2015年6月30日，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國際交流合作中心”掛牌成立後，選擇了葡萄牙、莫三比克兩個葡語系國家作為國際

21. 陳觀生：“本澳中醫藥產業發展迎來真正春天”，《新華澳報》2018年11月7日。

交流合作試點，從中藥和食品補充劑的國際註冊、服務貿易促進、中醫藥專業培訓、傳統醫藥技術研發及交流合作、中醫藥文化推廣、中醫藥海外中心的設立等幾個方向進行了摸索和探討，取得了一定的進展。同時，逐步與葡萄牙、莫三比克等葡語系國家所輻射的歐盟、東盟、美洲、非洲國家等建立合作關係，搭建國際交流合作平臺，幫助企業拓展海外資源和市場，促進中醫藥和健康產品的國際註冊和服務貿易，推動中醫藥學與世界多種醫藥學的交流與合作。截至2018年底，已簽署的戰略合作夥伴包括：巴西中醫學院、葡萄牙傳統醫學院、莫三比克衛生部、葡萄牙食畜總局、歐洲中醫藥基金會、里斯本大學藥學院、巴西中國文化交流協會、培力（香港）健康產品有限公司、葡萄牙食品補充劑協會、葡萄牙植物化學及植物療法協會、美國中藥聯商會及中國-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澳門）。

另一方面，中醫藥要“走出去”，與外部交流，語言是一個不小的障礙。除了語言不同以外，中醫的許多名詞都是來源於古文，許多概念與古代的哲學思想有關，如陰陽、五行等。所以相關詞典不是簡單地以字翻字，不少地方需要多費筆墨加以解釋。另外，有不少中英對照的中醫詞典，中葡對照的詞典則較為少見。²² 出於歷史原因，澳門與葡語國家一直保持着緊密的歷史文化聯繫。要與這些葡語系國家在中醫藥領域開展交流，翻譯及出版²³ 中醫經典著作，如：《黃帝內經》、《難經》、《傷寒雜病論》、《神農本草經》、《醫宗金鑑》、《本草綱目》、《脈經》、《針灸大成》、《溫病學》、《脾胃論》等，是刻不容緩的事。

（二）澳門中醫藥業“引進來”之發展模式：

中醫藥業具有衛生、經濟、科技、文化及生態等五種資源優勢。2014年10月，國家副總理劉延東接見國醫大師代表並發表重要講話。

-
22. 古勤、殷磊：“澳門在‘一帶一路’的中醫發展中應起的作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政策研究室、澳門基金會、思路智庫：《“一帶一路”與澳門發展》，澳門，澳門基金會，2018年，第230頁。
 23. 早於2006年，由鄭其昌及張翠微編譯的《中葡英中醫藥簡明詞典》已於澳門二十一世紀科技研究中心出版發行。

她指出，“應把中醫藥這一獨特的衛生資源發展好、潛力巨大的經濟資源利用好、具有原創優勢的科技資源挖掘好、優秀的文化資源弘揚好、重要的生態資源維護好，事關醫藥衛生事業改革發展、推動經濟發展方式轉變、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繁榮中華文化、建設生態文明等各個方面，關係全民健康，關係經濟社會發展全局，關係全面小康和中華民族偉大復興中國夢的實現”；同年11月舉辦的首屆中醫科學大會上，國家衛生計生委副主任、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局長王國強在主旨演講中強調，“當前和今後一個時期，將堅持需求導向、問題導向，從中醫藥‘五種資源’出發，以改革的視角，做好中醫藥事業發展的頂層設計，不斷完善中醫藥事業發展政策和機制，努力實現重點突破，推動中醫藥事業全面協調可持續發展”。²⁴

因此，澳門特區政府應充分發揮中醫藥五種資源優勢，緊緊圍繞中醫藥在治未病中主導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療的協同作用，在疾病康復的核心作用，進一步完善中醫藥發展的機制、法律法規、管理體系和服務體系，更好地服務本澳民眾，發揮澳門旅遊休閒城市獨特優勢，吸引國際外賓來澳享受中醫藥服務²⁵，並可通過以下“引進來”的方式，實現重點突破，使澳門中醫藥業提升到新的高度。

例如，澳門可利用與世界衛生組織在傳統醫藥方面的合作計劃，在本地舉辦工作坊，邀請本地和國內一流的中醫藥專家進行講學，學員則為“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有一定基礎的科技人員，提高這些受訓人員的中醫藥水準，在他們回到各自國家或地區後能推動中醫藥的發展、擴大中醫藥的影響，也為各地將來與澳門合作開展中醫藥方面的科研打下基礎。澳門也可以利用其休閒旅遊中心的地位，舉辦國際性的中醫藥科技研討會。會展業是澳門特區政府在推動經濟多元發展中所鼓勵的一個行業。現在澳門有許多世界級國際會議展覽場地，也有可容納數以萬計參會者的高質量酒店房間，從而滿足各種類型的活動需要。在澳門舉辦大型的國際性中醫藥科技研討會，不但能擴大中醫藥的影響，還能發展貿易以及為澳門帶來高素質的訪客。我

24. 王國強：“從五種資源出發實現重點突破”，《中國中醫藥報》2014年11月24日。

25. “國家中藥局三建議助澳發展”，《澳門日報》2018年10月29日。

們還可以利用中醫“治未病”和中醫養生的理念，吸引“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的居民到澳門觀光旅遊，休閒、養生、防病，一舉數得。²⁶

（三）提升產業園成效，打造為“走出去、引進來”的中醫藥業平台：

多年來，中央政府積極支持澳門發展中醫藥業。2011年3月，澳門特別行政區與廣東省簽訂《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指出了“共同建設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作為粵澳合作產業園區啟動項目。整合廣東中醫藥醫療、教育、科研、產業的優勢和澳門的科技能力和人才資源，吸引國內外大型醫藥企業總部聚集，打造集中醫醫療、養生保健、科技轉化、健康精品研發、會展物流於一體的國際中醫藥產業基地，以及綠色道地藥材和名優健康精品的國際交易平台。”同年4月，雙方政府共同開發橫琴的首個專案——“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正式啟動。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成立“澳門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11年11月與橫琴新區“珠海大橫琴投資有限公司”攜手成立“粵澳中醫藥科技產業園開發有限公司”。

2018年8月，在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全體會議上，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國務院副總理、小組組長韓正表示中央政府支持澳門建設中醫藥科技產業發展平台，這為澳門發展中醫藥產業帶來前所未有的機遇。因此，澳門特區政府應提升產業園成效，打造為“走出去、引進來”的中醫藥業平台。

近年來，中國的醫藥產業集群普遍存在着園區企業同質化嚴重、要素集聚效應不足、經濟績效低下等問題。²⁷ 因此，我們結合澳門獨特的政治、地理、經濟、醫藥、旅遊等各方面現狀，通過專業深度分

26. 古勤、殷磊：“澳門在‘一帶一路’的中醫發展中應起的作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政策研究室、澳門基金會、思路智庫：《“一帶一路”與澳門發展》，澳門，澳門基金會，2018年，第231頁。

27. 魏建中、王群：“全球醫藥行業的七大特徵”，《上海醫藥》第24卷第1期，上海，上海醫藥行業協會，2003年，第23-24頁。

析為產業園量身打造高效率個性化的市場開發模式，以實現產業園的功能創新和升級。我們可一方面開展產業園健康產品的市場開發研究，對園區企業醫藥產品的市場投放進行終端調控和提供策略規劃，提升園區入駐企業的研發和技術資源的利用效率，實現園區企業整體經營績效的優化管理提供策略規劃；另一方面開展產業園知識產權服務平台的構建研究，為園區產出的醫藥創新成果提供全方位的知識產權保護、交易、資本化鏈式服務，提升園區企業孵化水準，促進園區科技成果轉化，以期為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個性化市場開發模式奠定較為成熟的外部理論與技術基礎，從而建立起完整成熟的園區發展模式。²⁸

深入而言，醫藥產品的持續開發和市場終端投放離不開其知識產權內涵的有力支撐。目前，中醫藥知識產權保護乏力，已經成為影響中醫藥事業健康發展的巨大隱患。因此，本澳應該利用與葡語國家聯繫密切的國際關係優勢和法律服務於歐美接軌的有利條件，通過構建中醫藥知識產權服務平台，為中醫藥產業產出的醫藥創新成果提供全方位的服務。進一步來說，知識產權服務平台可分為兩個子平台，第一，知識產權資訊與諮詢平台，即通過整合全球的中醫藥知識產權資訊，主要包括專利、地理標誌、植物新品種、傳統知識等與技術密切相關者，並發掘可實現資源優化配置的企業與行業知識產權戰略，為企業提供深度諮詢服務。第二，知識產權資本化平台，即對中醫藥知識產權進行價值評估，並提供資本化的中介服務。最終打造能夠實現自身盈利和持續發展的國際中醫藥知識產權服務平台，推動產業園及大中華地區中醫藥企業和科研機構科技成果的產業化步伐。²⁹ 長遠實現“一個窗口”³⁰、“兩個核心”³¹及“三個群集”³²的戰略目標。

28. 潘威、龐欣新：““一國兩制”制度下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市場開發模式探討”，《澳門公共行政雜誌》第102期，澳門，行政公職局，2013年，第931-939頁。

29. 陳觀生：“本澳中醫藥產業發展迎來真正春天”，《新華澳報》2018年11月7日。

30. 一個窗口，即構建集中中醫醫療、養生保健、科技轉化健康精品研發、商務物流於一體的“中醫藥產業與文化一帶一路的國際窗口”。

31. 兩個核心，即打造“國際級中醫藥品質控制基地”及“國際健康產業交流平台”。

32. 三個群集，即形成“創新藥物與健康產品的研發與推廣集群”、“健康產業與文化推廣集群”及“健康技術與產品的國際交流與交易平台”。

總的來說，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作為專業化的中醫藥科技創新平台，將加強與大灣區在中醫藥科技創新、人才培養、成果轉化、大健康產業等方面的緊密合作，期望透過珠澳深化合作，提升產業園成效，發揮澳門獨特的國際貿易窗口作用，協助內地優質中醫藥企業和產品開拓葡語國家、歐盟及“一帶一路”國家的市場，吸引境外優質企業和產品走向內地市場。³³

六、總結

隨着澳門特區政府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步伐、《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簽訂、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啟動及澳門“世界衛生組織傳統醫藥合作中心”的設立，澳門中醫藥業保持良好的發展勢頭。未來，澳門特區政府應繼續憑藉自身的優勢，提升產業園成效，並結合“走出去、引進來”之發展模式，以進一步推動澳門中醫藥業的發展。

33. “梁維特晤郭永航商中醫藥平台”，《澳門日報》2018年8月23日。